呼图壁县2022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的报告

2022年，为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自治州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新材预〔2018〕190号）等文件精神,为了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财政资金分配和管理体系，提高我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县按照上级财政部门的统一部署，稳步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1. 呼图壁县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上级财政工作安排，2022年我县对各部门单位所有财政资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绩效管理的实施过程包括：立项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申请预算设定绩效目标、实施过程进行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和结果运用，实现全过程跟踪问效。

（一）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情况

2022年我县对2021年项目开展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其中涉及单位共39个，涉及项目154个，自评工作包括自评报告及自评表。全年项目资金预算数80220万元，全年项目执行数64580万元，全年总体执行率为81%；选取39个项目开展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最终评价方法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2年我县对2021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开展自评，涉及117个单位，117个项目，并开展了部门整体自评表与自评报告，整体绩效目标预算金额134275万元，财政资金134275万元。整体绩效目标实际执行金额196764万元，财政资金188991万元，其他资金7265万元。整体绩效目标评价得分；117个单位最终部门评价平均得分为97.75分；财政部门评价平均得分为96.88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是对部门单位年度内使用的所有财政资金实施绩效管理的工作任务，主要衡量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部门单位整体绩效包含部门单位年度内使用的所有财政资金、资金用途、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资金范围、财政拨款、其他资金等。（自筹资金、部门单位自有资金、结余结转资金）根据绩效评价指标，逐项收集相关数据进行评价，形成评价分数。绩效自评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四个级别分别是：优秀（90分（含）—100分）、良好（80分（含）—90分）、一般（80分（不含）—70分）、较差（70分（不含）—60分）。

为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我县从2021年154个项目中，其中选取重点6个项目引入第三方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并在呼图壁人民政府网向社会公开。昌吉州呼图壁县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涉及资金6736.82万元，该项目最终评价得分为97,评价等级为“优”；昌吉州呼图壁县县城污水厂中水再生利用项目，涉及资金1000万元，该项目最终评价得分为95分,评价等级为“优”;呼图壁县 2018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资金12000万元，该项目最终评价得分为96分,评价等级为“优”；呼图壁县G312-石梯子乡-S101公路改建工程，涉及资金1000万元，该项目最终评价得分为97分,评价等级为“优”；呼图壁县纺织服装产业园配套服务基地项目，涉及资金2000万元，该项目最终评价得分为82分,评价等级为“良”；新疆呼图壁县红山下水库工程项目，涉及资金15000万元，该项目最终评价得分为86分,评价等级为“良”。

根据《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93号）文件精神，我县认真履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职责，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依法接受监督。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和“良好”的项目，根据政策制度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预算编制因素，优先予以保障。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一般”的项目，各部门单位应针对性提出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对2021年度预算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执行进度较差项目，由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意见，报当地政府，对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问责， 形成调减意见，调减预算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围绕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决策部署，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组织部门单位按照《呼图壁县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我县2022年本级新增5个项目，并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涉及金额6175万元，评估报告重点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筹资合规性和政策、项目预算匹配性等。根据《自治区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9﹞36号）文件精神，对事前绩效评估审核结果为“优秀”和“良好”的，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项目。对事前绩效评估审核结果为“一般”的，退回部门单位，重新进一步整改完善后提交。对事前绩效评估审核结果“较差”的，不进入预算编审下一环节。

（三）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新财预〔2018〕139号）、明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范围和内容。转变思想观念，加强绩效工作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确保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2022年年初，我县对部门预算安排的所有本级项目支出实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预算编制阶段，绩效目标要随预算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实现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管理全面融合。涉及预算单位17个，项目29个，金额8021万元，三级绩效指标合计数319个，其中：定量三级指标合计数249个，量化率达78.06%。同时，对2022年年中追加的项目及上级专项项目全部实行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制度执行，加强对本级部门单位申报绩效目标的审核，将绩效目标审核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对未设置绩效目标或目标设置不合理且不调整的项目，不安排预算，保证绩效全面覆盖，每笔财政资金的支出必有绩效跟踪。

2022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经逐项仔细甄别筛选后，需开展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直达资金）绩效目标涉及我县共16个单位、31个项目，项目资金预算数18082万元。

（四）绩效监控管理情况

为稳步推进项目绩效监控工作，我县根据《自治区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0号）文件。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部署，切实发挥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完善内部管理机制，强化财务与业务部门衔接，严肃认真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对监控结果的真实性负责。

自2022年5月起，对1-5月本级财政安排的项目及2022年专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进行了绩效监控。2022年5月，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涉及单位28个，项目68个，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为43.98%；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绩效监控涉及16个单位、31个项目，其中：非直达资金支出绩效监控涉及5个单位，项目6个，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为50.68%；直达资金支出绩效监控涉及单位11个，项目25个，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为27.6%。按照序时进度项目资金总体执行率较高，项目资金使用较为合理。

（五）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支出绩效管理情况

2022年3月，根据昌吉州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按照部门单位承担职责，结合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预计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以部门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设置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我县共117个单位对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申报，涉及金额108337万元，同时按照预算绩效整体监控管理工作安排，实施整体预算支出绩效半年监控。对出现较大偏差的，提出明确整改要求，并监督落实到位。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采取的措施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为健全预算绩效管理组织领导，我县成立呼图壁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建立由财政部门牵头、各部门具体执行、各方共同参与的预算绩效管理组织体系。增强预算绩效管理力量，充实预算绩效管理人员，按照呼图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和计划，压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任务、限定时间节点，确保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面开展。

二是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2019年呼图壁县出台了《呼图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深入开展；同时县财政局制定了《呼图壁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呼图壁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结合往年文件2022年我县根据当年实际情况明确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与业务规范，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三是信息化建设情况。我县于2019年9月底，已完成了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基础保障，2022年8月底我县运用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平台完成绩效的上报工作。

四是强化宣传培训。2022年在不同时间节点举办专题培训班，共举办培训6场。对各单位分管领导、财务人员、项目管理人员分批采取控制人数集中培训，全面掌握主要任务、工作要求、管理制度等要点，进一步树牢绩效理念，为绩效管理顺利开展提供了业务保障。同时，积极创造条件，加强资源共享，将自治区财政厅培训内容及资料通过财讯通上传至工作群，提高各单位人员绩效管理水平。

五是财政资金效益进一步提高。及时对2022年项目进行绩效监控，财政部门根据绩效监控结果，对项目设置不科学、绩效执行效果不佳的项目，及时调整项目预算，采取停拨资金、收回资金的方式，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尽量减少闲置资金，把有限的财政资源用在“刀刃”上.

1. 预算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一是重视程度有待提高。目前我县大多数部门单位对预算绩效理念认识不足，但长期以来形成的财政资金“重安排、轻监管、重使用、轻绩效”的观念在少数部门单位还存在，预算单位只考虑财政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忽视资金使用绩效的现象也还存在，在制定绩效目标和填报绩效目标自评报告时敷衍了事，评价内容过于笼统，没有根据单位整体实际情况和项目实际开展的情况进行细致客观的评价。距离把预算绩效管理成为一种自觉行动还有一定差距。

二是预算绩效管理业务水平有待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的时间较短，部门从事预算管理人员整体素质不高，部分预算单位财务人员多为兼职工作人员，即使是专职财务人员，推进绩效管理既缺乏工作经验也缺乏专业技能，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熟悉、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难以做到程序规范、管理科学、绩效显著。只能边工作、边学习、边积累，短期内很多工作只能停留在表面，难以深入推进。预算单位在编制绩效目标和撰写绩效自评工作中做不到准确科学规范的操作，质量难以保证。

1. 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和培训

一是在传统预算管理中引入预算绩效管理，从重资金投入管理转向重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绩效。二是深入开展财政绩效管理宣传活动，重点宣传实施绩效预算重大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意义，宣传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绩效内容和工作要求。三是开展多种形式的预算绩效管理知识培训，提高各部门各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意识，为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奠定坚实基础。注重政策培训，特别是基层单位业务骨干的培训，树立“使用资金必问效、无效必追责”的绩效理念，养成良好的绩效工作习惯。

（二）健全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力求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变成一项指令性、经常性、制度性的工作；建立以绩效结果为导向，以制度建设为保障，以财政部门为监管主体、预算部门为责任主体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确保绩效管理贯穿重大政策落实、重大项目实施，深度嵌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

（三）完善绩效评价体系

应用评价结果是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关键，也是全部工作的落脚点。今后各预算单位要不断加强学习，进一步科学合理设置评价标准，完善评价指标体系，逐步提高评价工作质量。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四）加大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力度

通过政府网等媒体向社会公开评价的结果，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公开性和透明性，搭建社会公众参与绩效管理的途径和平台。接受社会和公众的指导监督。